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 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中國證監會核准的公告

茲提述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0年11月30日及2020年12月21日的公告及本行日期為2020年12月4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近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核准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21][751]號)，核准本行非公開發行不超過5,405,405,405股新股，發生轉增股本等情形導致總股本發生變化的，可相應調整本次發行數量。該批覆自核准發行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本行董事會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有關批覆的要求及本行股東大會的授權辦理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相關事宜，並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3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